

# 泸州医学院文件

泸医院教〔2014〕4号

---

## 关于印发《泸州医学院2014年“专升本” 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教育厅关于2014年普通高等学校选拔优秀专科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通知》（川教函【2014】164号）的有关精神，进一步规范我校“专升本”工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透明、择优选拔升本学生，特制定泸州医学院“专升本”工作实施细则。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泸州医学院

2014年4月28日

附件：

## 泸州医学院 2014 年 “专升本” 工作实施细则

### 一、“专升本” 工作的组织保障

我校“专升本”工作在校的集体领导下，由教务处负责组织实施，纪委监察处负责监督，相关院（系）协助。

学校成立“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专升本”的计划、考核、录取等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专升本”的日常工作。具体实施过程中设命题阅卷组、面试组、监察组，命题阅卷组，成员由相应部门人员组成，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控。

### 二、“专升本” 的对象、学校及专业

#### 1、“专升本” 的对象

与我校相同或相近专业的应届专科毕业生(以获得教育部电子注册的专科毕业证为准)。

#### 2、对口“专升本” 的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安排，我校接收校内应届专科毕业生以及雅安职业技术学院、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达州职业技术学院的应届专科毕业生。

#### 3、“专升本” 的专业

选送专业	升本后专业
公共卫生管理	公共事业管理（卫生管理方向）
护理	护理学
康复治疗技术	康复治疗学
临床医学	临床医学
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	预防医学
药学	药学
中药学	中药学
中医骨伤	中西医临床医学
中医学	中西医临床医学
助产	护理学

### 三、 报名及资格审查

#### 1、“专升本”的报名条件

- （1）在校期间政治思想表现优秀，未受到任何处分；
- （2）学习成绩优秀；
- （3）身心健康。

#### 2、报名地点及时间

学生所在专科学校负责学生报名组织及汇总工作，具体报名方式及报名截止时间各专科学校自行确定；我校接收专科学校报名数据的截止时间为 2014 年 5 月 12 日下午 5: 00。提交报名名

单时需提供学生个人身份证号、高考报名号及联系地址等相关信息。

### 3、资格审查

专科学生所在学校负责对提出升本申请学生的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不得列入专升本报名学生名单中;专科学校的纪检监察部门应全程监督由我校委托的部分专升本组织工作,如学生报名、考试组织等,对出现的违规问题及时进行汇报、处理。

## 四、考核

### 1、理论考试:

我校组织的面试选拔考试科目为:公共课(英语、计算机基础)、专业基础课(生理学),进入我校面试的学生再加试专业知识考试。上述考试的命题按专科相应课程教学大纲进行。面试选拔考试在各专科学校进行,考试时间为2014年5月24日至25日。

2、面试:面试主要包括公共知识、英语口语和专业知识。

3、免试:入伍并获得三等功以上奖励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文件实行免试录取,该计划占该专业的录取计划。专科学校在2014年5月12日下午5:00前将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报我校教务处并附上相应证明材料。

4、专业知识考试:专业考试在面试名单确定后在泸州医学院举行,时间另行通知。

## 五、成绩评定及录取

教务处在考试结束一周后公布“专升本”学生公共课及专业基础课考试成绩，根据考试成绩和我校各相关专业情况按专升本预录取计划 150%—200%的比例确定参加专业知识考试和面试学生名单。

专科学校将书面通知学生理论考试成绩，同时可以通过泸州医学院网站查询个人理论考试成绩，面试名单在泸州医学院教务处主页进行公布。

学校专升本领导小组根据学生的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及专业知识考试成绩（占 50%）和面试成绩（占 50%）的总和，结合学生专科阶段的学业情况以及我校相关专业情况择优选拔，拟录取名单于 6 月 10 日前在我校教务处主页进行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按教育厅规定上报录取信息。

专科学生只能升入我校相同或相近专业，不得跨专业或转专业升本。

## 六、学籍管理

跨校“专升本”学生进入本科后，编入相应专业大学三年级学习，其生源性质不变。升本学生的学籍管理、电子注册、毕业证书的发放等按照教育部、四川省教育厅及泸州医学院的有关文件执行。

专科学生升本后的学习，均实行学分制教学管理，升本后须按规定修读完升入专业所开设的必修课、限选课和任选课程，同

时参加英语四级和计算机等级考试,所有成绩合格者,方可毕业。对本科专业未修的必修课程,或与本科差别较大的基础课程学校统一安排补修。

### 七、“专升本”相关手续办理

经我校录取的“专升本”学生,可通过我校教务处主页查询录取信息及报到通知,不再另行发放录取通知书。

“专升本”学生在新学期开学前2天持身份证和专科毕业证办理“专升本”相关手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专升本”学生逾期二周末办理报到手续的作自动放弃处理。

本实施细则从下发之日开始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泸州医学院

2014年4月28日

---

报:四川省教育厅。

---

泸州医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4年4月28日印发

---